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21樓

承辦人：陳虹宇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71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sophie8682347@apps.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漳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30391867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七(92001158749d967f513ca0676bb35781_1132500358_113D2097394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2030雙語政策－提升國中小師生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－子計畫2－英語教育研習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2學年度「2030雙語政策－提升國中小師生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」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小學推動英語教學實施要點及112學年度新北市國中雙語輔導小組運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研習辦理資訊：

(一)第一場次：113年3月11日13時至16時（新埔國中）。

(二)第二場次：113年3月25日13時至16時（烏來國中小）。

(三)第三場次：113年4月22日13時至16時（光榮國中）。

(四)第四場次：113年6月3日13時至16時（新埔國中）。

三、參與對象與報名方式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本市各國中英語教師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請於各研習日前一17時前，逕至「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」報名。

四、本局同意核予公立學校教師公假（課務派代）出席。

五、研習時數：各場次全程參與者每場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。

六、本案聯絡人：雙語辦公室陳美倫老師，電話：02-8259

康清芬

教務處

第1頁，共2頁



1139201335

(113/03/04)

裝

訂

線



-5097；國中英語文輔導小組蔡鈺伶老師，電話：02-2257-2275分機760。

七、檢附研習場次表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市立國中

副本：新北市立新埔國民中學新北市雙語推動辦公室、新北市立新埔國民中學英語輔導團專輔蔡鈺伶老師、新北市立新埔國民中學雙語輔導小組召集人郭月秀校長(均含附件)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電 2024/03/04 文
交 12:38:36 章

